

江门市社会福利院(江门市儿童福利院)添置更新消防设备设施项目(第二次)
磋商公告

项目概况

江门市社会福利院(江门市儿童福利院)添置更新消防设备设施项目(第二次)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(<https://www.chengezhao.com/>)获取磋商文件,并于2026年5月11日09点30分(北京时间)前提交响应文件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编号:07-05-04F-2025-D-F-E12750C01

项目名称:江门市社会福利院(江门市儿童福利院)添置更新消防设备设施项目(第二次)

采购方式:竞争性磋商

预算金额:12.00万元

最高限价:12.00万元

采购需求:

1. 标的名称:江门市社会福利院(江门市儿童福利院)添置更新消防设备设施项目(第二次)
2. 标的数量:1项
3.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:具体要求详见《采购需求》。

合同履行期限:采购人通知成交供应商送货后30天内安装、调试完毕,能够投入使用并通过验收。

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: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,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(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)复印件。分支机构响应的,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,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。
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:响应文件中须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,并按格式要求响应。
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:响应文件中须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,并按格式要求响应。


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：响应文件中须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，并按格式要求响应。

5.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：响应文件中须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，并按格式要求响应。重大违法记录，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。（根据财库〔2022〕3号文，“较大数额罚款”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，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“较大数额罚款”标准高于200万元的，从其规定。）。

6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：响应文件中须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，并按格式要求响应。

7.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响应。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。在《响应承诺函》中进行相关申明。

8. 供应商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“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（即‘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’）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中；不处于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（www.ccgp.gov.cn）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”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。（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（响应）截止时间当天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，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，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；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，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。）

9. 已在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。

10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。

三、 获取磋商文件

时间：2026年4月27日08:30至2026年5月7日17:30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（<https://www.chengezhao.com>）

方式：详见公告“其他补充事宜”

售价：300.00元（人民币）

四、 响应文件提交

截止时间：2026年5月11日09时3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篁庄大道10号火炬高新技术创业园3号楼809-810室

五、 开启

时间：2026年5月11日09时30分（北京时间）



地点：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篁庄大道10号火炬高新技术创业园3号楼809-810室

六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。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

1. 磋商文件获取：

(1) 获取方式

1) 获取时间：通过“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”(网址：<https://www.chengezhao.com/>)完成本项目的磋商文件的获取与下载。

2) 注册：输入网址，点击【新用户注册】(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：首页→帮助中心→资料下载→《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-投标人&供应商-操作手册》)。

3) 磋商文件获取与下载：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，点击【商机发现】，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(无需上传任何材料)，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录入成功后，磋商文件可在系统界面下载。

4) 疑问反馈：具体操作若有疑问，可致电客服热线：020-89524219。服务时间8:30-17:30(工作日)。

(2) 磋商文件工本费：

1) 文件费用：售价300.00元人民币，售后不退。

2) 支付方式(二选一)：①网上支付(微信扫码码)、②电汇(须上传汇款凭证)。支付完成后请及时下载磋商文件。

开户名：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

账号：3110910037672512750

(3) 免责声明：

“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”(网址：<https://www.chengezhao.com/>)为本项目在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报名并购买本磋商文件的唯一渠道，其他平台的支付均属无效。

2. 资格要求中所指“其他组织”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，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，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，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。但由于银行、保险、石油石化、电力、电信、邮政、铁路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，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，可以参加本采购活动。

八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江门市社会福利院

询价
专用
52)
2432

地 址：江门市江海二路滘北田良里 1 号之三

联系方式：0750-3880703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江门市蓬江区篁庄大道 10 号火炬高新技术创业园 3 号楼 808 室

联系方式：0750-3881516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李淑雯、张鹏、刘海新

电 话：13828000236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李淑雯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